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校企合作实习基地建设协议书

合作甲方：襄阳职业技术学院旅游与艺术学院

合作乙方：襄阳宝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专业：旅游管理

有效期限：5年

2、协助乙方对在乙方实习的学生进行管理，加强实习学生思想政治、校纪校规和安全等方面的教育。

3、实习期间，甲方实习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乙方有关规则制度，不得从事与实习无关的活动，保守乙方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秘密。

4、协助督促实习学生在实习结束时将属于乙方的有关资料及介质一并归还给乙方，但经乙方同意提供给甲方或其学生存留备份的除外。

5、给乙方授牌“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实践教学基地”。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权利

1、在实习过程中，当学生出现下述情形，乙方有权书面通报甲方，要求甲方视具体情况对该学生予以纪律处分、终止实习合同、报案等处理。

- (1) 不能胜任工作或不服从乙方工作安排的；
- (2) 违反国家法律或乙方相关管理规章制度的；
- (3) 给乙方人员损伤或给乙方财产造成损害的。

2、根据自身实际运营需要安排实习学生到其旗下的分公司或子公司。

3、根据学生的综合表现和素质，优先选择甲方优秀毕业生就业。

乙方义务

1、根据实习大纲与甲方共同制定并落实实习计划。为甲方学生提供实习场地和必要的学习生活条件，以保证学生的实习效果。

2、委派责任心强、具有中高级职称的技术人员进行指导，协助甲方实习学生顺利完成实习教学任务。

3、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乙方保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乙方企业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合理安排学生的工作和作息时间，提供必要的劳动保障。

4、负责对甲方实习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以及遵纪守法教育。实习期间，乙方与甲方实习学生不具有直接劳动合同关系，但乙方须视实习性质及实际为甲方实习学生购买实习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

5、协助甲方共同制订实习阶段的考核标准，并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评价。

6、充分利用企业的行业优势和影响，根据自身需要与甲方进行项目合作研究、成果转化及经营管理等活动。

7、充分利用行业协会的企业资源，为甲方开展研学旅行提供必要的实践条件及教学指导。

8、为甲方教师进乙方挂职锻炼或顶岗工作提供便利，并做好指导工作。

第六条 组织机构

1、甲方成立由分管校领导、教务处、相关系部负责人组成的实习基地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本项目工作的实施，乙方指定主管负责人分管此项工作。

2、双方分别指定一名项目联系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负责具体工作的联络。

3、项目联系人负责定期交换信息，沟通和协调双方关系。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时，及时通知另一方。

第七条 成果权属

双方同意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因完成的工作所产生的任何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乙方和实习学生三方另有约定的知识产权（如发明创造专利、有重大经济价值的著作权等）除外。

第八条 其他

- 1、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协议如有不尽事宜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代表人签字：



乙方：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